



明愛青少年及社區服務總辦事處  
明愛青少年及社區服務  
Caritas Youth and Community Service Head Office  
Caritas Youth and Community Service

### 「議政擬政」青年政改會議

敬啟者：為鼓勵青年人就「政制發展專責小組第五號報告」的建議及香港的政制發展，提出自己的意見，香港明愛青少年及社區服務誠與香港大學學生會社會科學學會社會工作及社會行政學會於十一月二十六日合辦了「議政擬政」青年政改會議，有六十名十五至二十一歲的青年人參加。

與會的青年人在上午參與了專家論證後，於下午對報告書進行了討論，並在會議結束時通過了他們的共識議案。現將有關議案附上，作為與會青年人對報告書的意見反映。如有查詢，請致電

與本服務同工吳文穗先生聯絡。

此致

政制發展專責小組

服務總主任

謹啟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 「議政擬政」青年政改會議

### 青年共識議案

為鼓勵青年人就「政制發展專責小組第五號報告」的建議及香港的政制發展，提出自己的意見，香港明愛青少年及社區服務誠與香港大學學生會社會科學學會社會工作及社會行政學會於十一月二十六日合辦了「議政擬政」青年政改會議，有六十名十五至二十一歲的青年人參加。與會的青年人在上午參與了專家論證後，於下午對報告書進行了討論(研討會程序請見附件)，並在會議結束時通過了他們的共識議案。以下是與會青年人對報告書的意見。

#### 行政長官的產生辦法

- 行政長官產生方法的新建議，是由 1,600 名選舉委員會委員投票選舉產生，但這個方法根本不足，因現時選舉委員會的委員未能充份代表和反映基層市民的聲音。
- 「選舉委員會」的組成，成份比數目更為重要。
- 現時「政制發展專責小組五號報告書」內建議，所有區議員會當然成為「選舉委員會」委員，作為可以投票選出新一屆行政長官，此舉實不應該，原因如下：
  - 一．選舉就地區事務的區議員與選舉要代表市民將來選出行政長官的區議員準則並不相同，而現時市民選出今屆的區議員只認為他們適合於執行地區事務的工作，並沒有考慮他們要參與新一屆行政長官的選舉，故兩者選出的區議員人選可能有差異，對已完成的區議會選舉及 2007 年行政長官選舉均不公平；
  - 二．市民選出今屆之區議員時，並不知道他們有選舉行政長官的資格，只考慮他們合適於地區事務上的工作，故選出的區議員未必能夠代表市民投票選舉行政長官；
  - 三．現時在區議會內的委任議員是由政府委任，並非由市民選舉產生，未能真正代表市民，實屬違背民主及普選大方向的理念，確實是本末倒置。
- 現時「選舉委員會」的代表性要增加，包括增加工商界及專業界以外的代表（例如：全港在職人士、青年、家庭主婦界別…）：
- 選舉行政長官是每一個市民的基本權利，選舉委員會最後應被廢除，改由每一個市民直接選出。

## 立法會的產生辦法

- 修改立法會議席的產生方法比增加人數更重要。
- 在邁向普選的過程中，「功能組別」的議席應該逐步減少，因為即使取消功能組別後，曾屬於功能組別的成員仍可以透過直選來參政，又或以顧問形式向議會提供意見。
- 如需維持功能組別選舉時，應該加強其代表性，使其議席更能反映業界內的意見，故應更改現時在功能界別由「團體 / 公司」名義的選票，改為由該業界從業員以一人一票選舉方法產生。
- 為公平原則，每一個選民應該祇可在「地區直選」或「功能組別選舉」選擇其中一項投票，一人不可有多過一張選票。

## 對未來政制的期望

- 立法會與行政長官的普選時間可以分階段執行，但立法會必須於 2012 年或之前達致一人一票選出。
- 政制發展應設立一個明確的普選時間表，而政制發展必須朝著普選的方向邁進，每一階段都比上一階段有顯著的進步。
- 政府應向市民推行教育工作，以配合普選時間表的達致。
- 市民的質素，應透過政制的開放過程而不斷提昇，打破政治冷漠，同時可以平衡地考慮社會上各種群體的利益。
- 政黨能夠有信心、有能力承擔執政的責任。
- 政府應容許政黨有更大的發展空間及容許有執政黨的出現。
- 中央政府對香港市民管理香港的事務應具有信心。

# 程序

日期： 11月26日（星期六）及27日（星期日）

地點： 香港薄扶林道香港大學鈕魯詩樓726室

程序：

11月26日	
上午9：30	小組起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政改方案重溫</li><li>▪ 積極聆聽練習</li></ul>
上午11：00	開幕典禮
上午11：15	專家學者論證： (一) 前立法局主席黃宏發太平紳士 (二) 香港理工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助理教授鍾劍華博士 (三) 香港人權監察總幹事羅沃啓先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民主化需要甚麼的條件？</li><li>▪ 香港的民主路該怎樣走？可以怎樣走？</li><li>▪ 政改方案在民主進程上邁進了怎樣的一步？</li></ul>
下午1：00	午膳
下午2：00	分組討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對政制發展專責小組第五號報告的意見</li><li>▪ 對香港政制發展的期望</li></ul>
下午5：30	分組討論匯報